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同時採用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21樓2107室的室內會議及透過電子設施之網上虛擬會議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P Resources Corporation(「**EP Resources**」)(作為買方)與RockEast Energy Corp.(「**RockEast Energy**」)(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之資產購買協議(「**資產購買協議**」)，據此，EP Resources同意按初步代價22,500,000加元(可根據資產買賣協議所述予以調整)收購RockEast Energy於資產購買協議所述物業及權益之所有權利、所有權、產業權及權益，主要包括(i)石油及天然氣權利、(ii)開採石油類物質相關之設施、管道、物業、器材、廠房、設備、機器及現場庫存；及(iii)RockEast Energy於上述(i)及(ii)項下之石油及天然氣權利和有形資產直接相關之所有物業及權益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註有「A」字樣之資產購買協議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

* 僅供識別

- (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按彼等可能認為就實行資產購買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使之有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而作出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訂一切文件。」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蘇家樂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
21樓2107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則可委派超過一位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此外，代表本公司個人股東或公司股東之任何受委代表均有權行使所代表本公司股東可行使之同等權力。然而，鑑於本公司採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之通函（「通函」）（本通告為其中一部分）「股東特別大會之特別安排」一節所載之特別安排，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透過電子設施行使彼等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倘股東（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組成法定人數大會之股東除外）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受委代表就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本公司強烈鼓勵其應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以根據其指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其之投票權。
2. 代表委任表格須以書面形式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上其印鑑或經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如屬經負責人代表法團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則除非有相反指示，否則假定該負責人已獲正式授權代表法團簽署該代表委任表格，而毋須出示進一步證明。

3. 閣下請盡快(a)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交回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之認證副本，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所要求之憑證，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b)按照隨通函附奉之通知信函(「通知信函」)上列印之指示，以電子方式在<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689>遞交代表委任表格，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方為有效。
4.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或透過電子方式提交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透過電子設施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或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5. 倘為聯名登記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就有關本公司股份由其或由其受委代表於會上投票，猶如其為有關股份之唯一擁有着，惟若有多於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本公司股份排名首位之出席人士方有權就名下股份投票。
6. 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尚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本通告之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8. 由於香港的COVID-19疫情狀況不斷轉變，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作出通知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今後之公佈及更新資訊，股東應查閱本公司網站(www.epiholdings.com)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

股東特別大會之特別安排

本公司無意減低股東可行使其權利及投票之機會，惟意識到有需要保障股東特別大會與會者觸及到COVID-19疫情的潛在風險。為股東特別大會與會者之健康及安全著想，並根據最新的《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群組聚集)規例》(香港法例第599G章)，本公司將調整股東特別大會的安排於盡量減少親身出席人數之同時，仍可讓股東投票及提問。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特別安排詳情載列於下文。

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將為現場／網上混合型會議。股東特別大會將根據本公司細則規定以組成法定人數大會之最低法定人數舉行，連同有限人數之其他參與者，以確保大會可妥為舉行。法定人數將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或高級職員作為股東及／或彼等之受委代表組成，以維持由內部組成並盡量減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因COVID-19疫情帶來之風險。

鑑於上述原因，**概無其他股東、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應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除構成法定人數及有限人數之其他參與者以確保大會可妥為舉行外，任何其他人士試圖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均會被阻止，而彼將不獲准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以網上方式透過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提供之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內，而彼等將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投票及提交問題。

電子會議系統允許就某一項決議案「分拆投票」，換言之，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投票之股東無須就其全部股份以同一意向（「贊成」或「反對」）投票。如為受委代表／公司代表，彼只可就其獲委任為受委代表／公司代表之股份數目進行投票。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一旦結束，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作出之投票乃不可撤回。電子會議系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開放予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登入（請參閱下文之登入資料及安排），並可透過連接至互聯網之流動電話、平板或電腦裝置於任何地點登入。股東應預留充足時間登入電子會議系統以完成相關程序。

登記股東

登記股東將能夠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於網上參與股東特別大會、投票和提交問題。每位登記股東的個人用戶名稱和密碼將以單獨的信件形式發送予股東。

非登記股東

透過銀行、證券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統稱「中介人」）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的非登記股東亦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於網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投票和提交問題。就此，彼等應：

- (i) 聯絡並指示中介人以委任非登記股東為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 (ii) 於相關中介人規定之期限前，向該中介人提供彼等之電郵地址。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包括進入電子會議系統之登入資料，將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發送至於由中介人提供之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任何非登記股東已就此目的透過相關中介人提供電郵地址，但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前尚未獲取登入資料，應聯絡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取得協助。倘無登入資料，非登記股東將無法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參與及投票。因此，非登記股東應就上述第(i)及(ii)項向其中介人發出清晰具體之指示。

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謹請注意，每組登入資料僅可使用一個裝置登入。亦請將登入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並請勿向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本公司或其代理概不就傳送登入資料或將登入資料作投票或其他用途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及預先提問

使用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於網上提交與建議決議案有關之問題。股東亦可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六時止期間以電郵方式電郵至enquiries@epiholdings.com提交問題。董事會及／或管理層將盡力解答就提呈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決議案而言屬重大且相關之提問，並將酌情釐定哪些問題將予回應。

委任受委代表

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前盡早遞交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彼等之受委代表。交回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其後仍可按意願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盡快(a)按照隨通函附奉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b)登入<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689>，按照通知信函上印列之指示以電子方式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提交代表委任表格之登記股東務須提供其受委代表之有效電郵地址（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除外），以便受委代表獲取用戶名稱及密碼以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參與網上虛擬會議。

由於香港的COVID-19疫情狀況不斷轉變，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作出通知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及採取之應變計劃。股東務請查閱本公司刊發之最新公佈，以取得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今後之更新資訊。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姚震港先生及陳瑞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鄺天立先生。